

长三角每周要讯

2021 年第 44 期 总 246 期

浙江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1 年 11 月 26 日

目 录

科创聚焦

- 上海颁发全国首张“告知承诺”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3
- 上海将从四方面推进“一网通办”改革与优化营商环境 4
- 上海发布产业绿贷金融创新融资服务试点平台 2.0..... 5

经济热点

- 上海数据交易所揭牌成立 全国五大首发破解数据交易“五难” 6
- 浦东新区、临港新片区启动市场准营承诺即入制试点 7
- 上海自贸区临港新片区获批试点外贸集装箱沿海捎带业务 8
- 南京研发长江沿线首个航运物流集装箱指数 9

产业动向

- 上海明确到 2025 年建成高品质道路运输体系 10
- 上海浦东探索“一块地造三座城”城建新模式 11
- 南京将推动培育“十百千万”专精特新企业群 12

政策举措

- 上海支持引导国企机关事业单位建设供应保障性租赁房 12

上海将制定六个配套细则 年底形成保障性租赁住房政策体系 13

江苏发布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 14

经验交流

江苏成立国际航运物流一站式解纷中心 14

江苏出台全国首个省级家政行业员工制建设规范性标准 15

江苏省“一企来”热线打好创新牌 16

安徽省全面启动活体资产抵押贷款业务 17

域外动态

山东首发个体户纳税信用评价结果 18

深圳市发布高质量发展企业评价标准 19

深圳发布三大专项支持政策促进前海发展 20

国内首个“碳中和”社区在广东佛山投运 21

重庆打出政策“组合拳”力促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 22

重庆市成立全国首家数字经济人才市场 23

上海颁发全国首张“告知承诺”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11月24日，上海市市场监管局向上海ABB工程有限公司颁发了全国首张“告知承诺”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和以往同类型的计量器具产品相比，上海ABB公司的文丘里管流量计获批上市的时间至少提前了3个月。

改革前，一般情况下获得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最少要3个月。时间主要花在评价实验环节，不少申请者向评价机构提交技术资料后，往往要排队等对方做实验。虽然严格的审批程序确保了计量器具产品的质量，但长期以来却影响到部分新产品上市和老产品技术更新的进度。

改革后，企业只要满足三个条件（一、计量器具制造单位的注册地和实际生产地应在浦东新区或松江区；二、计量器具制造单位近两年没有因质量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三、申请告知承诺审批的计量器具符合相关情形），自我承诺新产品符合型式评价相关要求，就能免去至少3个月的型式试验时间，最快申请当天就获证，马上投入生产。

此次改革的主要方向有两个：发现并精简审批程序中的“重复事项”，以及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和诚信意识。改革措施全面落地后，将激发市场主体的积极性，加快国内外计量器具的上市和进口，激励更多力量进入上海计量技术服务市

场，扩大计量检定服务供给。

上海将从四方面推进“一网通办”改革与优化营商环境

11月19日，从国务院新闻办举行的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上获悉，上海将从四个方面协同推进“一网通办”改革与优化营商环境。

一是全面推进业务流程再造，由政府部门管理为中心向用户为中心转变。以企业和群众高效办成“一件事”为目标，围绕申请条件、申报方式、受理模式、审核程序、发证方式、管理架构等进行整体性再造、一体化办理。同时，围绕试点工作中营造开放透明、规范高效的市场准入机制要求，深化“一业一证”改革，大幅降低行业准入成本。

二是构建全方位服务体系，从政务服务向公共服务转变。深化“一网通办”改革，构建全方位服务体系，在企业开办、变更、注销，惠企政策、普惠金融、综合纳税、专项资金、用工就业等领域，在“一网通办”平台上推出一批新的应用场景，形成一批有更强获得感的应用成果。

三是强化法治保障，从技术驱动向制度驱动转变。《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也已经修正和完善，《上海市数据条例》正在制定，即将颁布。该市将不断完善制度，通过制度进一步保障和推动各项改革系统化集成。

四是持续深化数据治理应用，推动被动服务向主动服务

转变。逐步扩大与部委、与兄弟省市之间的系统互联互通和数据共享范围，全面实现到政府办事，凡是政府核发的材料原则上一律不要再提交，凡是能够提供电子证照的原则上一律免于提交实体证照。积极推动数据资源赋能营商环境，实现服务资金补贴税收等政策“免申即享”“精准兑现”。

上海发布产业绿贷金融创新融资服务试点平台 2.0

11月18日，上海市经信委、国家开发银行上海市分行和上海银行共同发布“产业绿贷金融创新融资服务试点平台 2.0”。通过该平台，银行机构与商城上的供应商快速对接，实现在线审核、签约、放款，完成向中小供应商发放绿色供应链贷款，也标志着绿色金融进入线上供应链“数字化、智能化”发展的快车道。上海银行将强化绿色运营、绿色行为、绿色采购、绿色价值四轮驱动，率先探索建立碳减排的核算体系与工具，建立“双碳”闭环管理工作体系，搭建碳足迹、碳积分平台，至2025年，上海银行将在自身运营层面实现碳排放达峰，基本形成绿色金融特色，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明显提升，低碳办公、低碳生活方式基本建立，绿色采购体系初步形成，绿色影响力开始彰显。

上海数据交易所揭牌成立 全国五大首发破解数据交易“五难”

11月25日，上海数据交易所正式揭牌成立。该数据交易所的设立，重点聚焦确权难、定价难、互信难、入场难、监管难等五大关键共性难题，形成系列创新安排，提出“五大首发”：一是全国首发数商体系，全新构建“数商”新业态，涵盖了数据交易主体、数据合规咨询、质量评估、资产评估、交付等多领域，培育和规范新主体，构筑更加繁荣的流通交易生态。二是全国首发数据交易配套制度，涵盖从数据交易所、数据交易主体到数据交易生态体系各类办法、规范、指引及标准，确立了“不合规不挂牌，无场景不交易”的基本原则。三是全国首发全数字化数据交易系统，上线新一代智能数据交易系统，保障数据交易全时挂牌、全域交易、全程可溯。四是全国首发数据产品登记凭证，首次通过数据产品登记凭证与数据交易凭证的发放，实现一数一码，可登记、可统计、可普查。五是全国首发数据产品说明书，以数据产品说明书的形式使数据可阅读，将抽象数据变为具象产品。

当日，上海市首届数据交易专家委员会同时成立，专委会由31位在法律合规、金融交易、数据产业、数据安全、

公共管理、综合经济等领域拥有丰富经验的专家组成，将为上海数据流通交易提供咨询意见和专业指导。

浦东新区、临港新片区启动市场准营承诺即入制试点

11月23日，浦东新区、临港新片区启动以市场主体诚信为基础的市场准营承诺即入制试点，再造“放”“管”“服”流程。

首批准营承诺即入制试点包括便利店、超市、饭店、咖啡馆、电影院（不含外资）、书店（零售）等10个高频行业，后续逐步扩大范围。同时，对风险较大行业增加开业登记环节，在开展经营活动前至少5个工作日进行开业登记。

本次推出的试点，在“放”的方面，实行市场准营承诺即入制改革，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后，根据其登记的名称、经营范围等，确定涉及许可的行业，主动推送涉及该行业综合许可的多个事项的有关信息，并精准定制行业准营许可条件。对涉及的设备、人员、资金、场所、管理制度等审批条件，原则上实行告知承诺。信用良好的市场主体法定代表人做出承诺，即可获得准营资格。

在“管”的方面，推动以信用约束为基础的市场主体自律，引导以共建共治共享为导向的业界自治，夯实以广泛动员参与为核心的社会监督，强化以风险防范化解为底线的政府监管。

在“服”的方面，建立企业全生命周期精准集成服务机制，加快实现“三个精准”。围绕企业发展全生命周期，定制化推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人才落户和投资建设等事项信息和办理链接，实现政企精准互动。聚焦重点产业，提供系统集成的整体支持方案，将传统“企业找部门”服务模式转变为“政策找企业”，实现制度精准供给。发挥楼长或服务专员首问负责制，建立跨部门、跨条线、跨层级的响应机制，实现需求精准响应。

同时，本次试点支持临港新片区加大先行先试力度，建立审批极简、风险严控、服务精准的政府管理新模式。探索将外资准入、登记注册、市场准营条件一次告知，市场主体作出承诺后一次性获得开展经营活动资格。

上海自贸区临港新片区获批试点外贸集装箱沿海捎带业务

国务院近日发布公告，自即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暂时调整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海运条例》《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内允许符合条件的外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国际集装箱班轮公司利用其全资或控股拥有的非中国籍国际航行船舶，开展大连港、天津港、青岛港与上海港洋山港区之间，以上海港洋山港区为国际中转港的外贸集装箱沿海捎带

业务试点。

沿海捎带主要是指国际贸易货物在国内的港口之间进行二次运输，以前只有国内的集装箱班轮公司所拥有或者控股的国际航行船舶，可以在国内的港口之间开展沿海捎带，现在参与的对象拓展到了外轮。这将带动洋山港的中转集拼业务发展，吸引国外船公司在洋山港进行货物中转；可以增加码头集装箱吞吐量，提升洋山港枢纽能级。

南京研发长江沿线首个航运物流集装箱指数

南京航运交易中心联合上海航交所研究开发了南京江海航运物流集装箱货量指数（英文缩写 NJCQI）项目。这是长江沿线城市发布的首个江海航运物流集装箱货量指数。试运营 5 个月以来，发布指数稳定、客观，为南京港集装箱码头、航运物流企业高效运营提供了帮助。

该指数主要体现南京港进出口集装箱的货量变化。该指数的研发基础，是以 2019 年 7—12 月货量的平均值为比照依据，将 2019 年 7—12 月的平均货量、进出口贸易量、集装箱量所对应的综合指数和分类指数的基期值设为 100 点。该指数试运营后每个月的变化，都会与基期比较产生一个综合指数和分类指数，从而体现南京港集装箱货量、内外贸货量的变化情况。

下一步，南京航运交易中心将陆续启动航运价格指数、

大运河航运指数的研究，构建更为完整的江海河航运指数体系。

产业动向

上海明确到 2025 年建成高品质道路运输体系

11 月 25 日，《上海市道路运输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正式发布，计划到 2025 年，建成“人本化、智慧化、一体化、清洁化、强监管、重服务”的高品质道路运输体系。

《规划》明确“十四五”期间道路运输行业发展的 30 项指标体系。其中，全市的精品示范路、“四好农村路”示范路创建总数量不少于 500 条，交通拥堵点设施改善工程不少于 300 个，停车难综合治理项目数量不少于 150 个，人行天桥加装垂直电梯数不少于 38 座。全市小客车泊位总量力争达到 650 万个、经营性停车泊位达到 120 万个，经营性停车场（库）联网电子支付比例达到 100%。公交线路接入公共服务平台比例达到 100%，公交电子站牌覆盖率在新城范围内计划达到 100%。轨道公交两网融合比例达到 80%，轨道站点始发公交线路与轨道首末班车时间实现全部衔接。建成统一的巡游出租车预约平台。

《规划》提出，将推进巡游出租车经营权改革，结合客运需求和经营权改革，合理配置运力，实质性推进巡游车经

营权的无偿有期限使用，进一步完善经营权考核和退出机制。推进巡游车经营模式改革，建立企业与驾驶员利益分配、运营风险共担的创新经营模式。同时，扩大劳动力来源，适度放开巡游车驾驶员从业户籍限制，设置适当准入条件。

《规划》要求网约车平台落实主体责任，加强网约车平台对车辆、人员的审核管理，以平台为抓手推进网约车合规化进程。研究制定针对网约车平台企业的多部门联合惩戒和退出机制。

上海浦东探索“一块地造三座城”城建新模式

近日，上海浦东正式启动金桥城市副中心建设，率先探索“一块地造三座城”的新模式——“地上一座城、地下一座城、云端一座城”。

“地上一座城”指的是地上不仅仅有办公楼、配套商业设施，还有高达3万平方米的“都市绿肺”；“地下一座城”的初衷是解决停车问题，在建设过程中释放了更大空间，不但配置商业设施、地铁、餐饮等内容，还设置了红绿灯，让人、车各行其道；“云端一座城”则利用数字技术，将“一屏观天下、一网管全域”的一体化管理平台纳入城市副中心建设总体方案。

南京将推动培育“十百千万”专精特新企业群

11月23日，南京市委市政府举行新闻发布会，解读近日出台的《南京市推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关于加快发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若干措施》。到2025年，南京将构建起“十百千万”梯次发展的专精特新企业群体。其中，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产品）达到20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达到150家、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达到500家、专精特新名录库企业1000家、专精特新后备企业10000家。力争每年新增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产品）2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30家、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60家以上。

政策举措

上海支持引导国企机关事业单位建设供应保障性租赁住房

上海近日正式印发《关于加快发展本市保障性租赁住房的实施意见》，明确了15项支持政策，其中落实国家支持政策12项，该市增加支持政策3项。

新增加的3项支持政策具体为：一是支持引导中央在沪企业，市、区国企和机关、事业单位，在符合规划前提下，通过多种方式建设供应保障性租赁住房，对参与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的国企，有针对性地优化考核评价机制，进一步发

挥好国企的主力军作用。二是落实保障性租赁住房承租家庭的未成年子女就地享受义务教育等基本公共服务。三是将保障性租赁住房全面纳入城市网格化管理、社区管理服务和物业服务范围。

上海将制定六个配套细则 年底形成保障性租赁住房政策体系

11月23日，上海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了《关于加快发展本市保障性租赁住房的实施意见》相关情况。上海将加强领导、部门协同、市区联动，推动保障性租赁住房各项工作任务迅速全面落实。为加强对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管理工作的领导，健全部门协同机制，该市成立“保障性租赁住房工作领导小组”，实现保障性租赁住房规划、建设、管理、服务一体化推进。同时，加强市、区联动，分解下达保障性租赁住房筹措供应目标任务，列入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纳入领导班子绩效考核。

《实施意见》发布后，相关部门还将就保障性租赁住房的项目认定、规划供地、非居住房屋改建、产业园区配套建设、电力设施改造、租赁管理等制定6个配套细则；到今年年底，基本形成本市保障性租赁住房政策体系。后续将组织开展项目集中开工、房型设计大赛、保障性租赁住房“毕业季进校园”、“用工季进园区”等系列活动。

江苏发布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

近日，江苏省政府正式发布实施《江苏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2021—2035年）》，对该省中长期特别是“十四五”时期全民科学素质工作进行全面部署。

《规划》提出，到2025年，江苏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力争达到19%，各地、各人群科学素质发展更为均衡，全社会文明程度实现新提高；到2035年，全省公民科学素质水平全面提升、继续保持全国前列，城乡和区域之间发展差距显著缩小，科普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

《规划》明确，“十四五”期间将着力开展青少年、农民、产业工人、老年人以及领导干部和公务员五大重点人群科学素质提升行动，着力抓好科技资源科普化、科普信息化提升、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基层科普服务能力提升、科学素质开放合作等五大基础工程，推动科普理念、科普内容、传播方式和服务模式等全面创新，构建主体多元、手段多样、供给优质、机制有效的全域、全时公民科学素质建设体系。

经验交流

江苏成立国际航运物流一站式解纷中心

近日，江苏省贸促会、南京海事法院、江苏省国际货运代理协会和江苏船东协会共同设立的国际航运物流一站式

解纷中心正式成立。

国际航运物流一站式解纷中心主办公场所设在江苏省贸促会，设置了调解工作室和调解员办公室。该一站式解纷中心承担化解国际航运物流纠纷、应对处置航运物流行业突发事件、辅助查明外国法、协助查明外国当事人信息、推动完善海事司法鉴定、培育专业人民陪审员队伍、推动诚信体系建设、联合调研、普法宣传等多项职能。

江苏出台全国首个省级家政行业员工制建设规范性标准

11月23日，江苏省家庭服务业协会发布《员工制家政服务企业建设规范》，解决家政服务行业“散、小、低、乱”等发展不规范和有效供给不足等问题，这是全国首个省级家政行业员工制建设规范性标准。

《规范》对员工制家政企业的营业场所、组织架构、人员要求、经营管理、劳动用工、信用管理、员工体检等都提出了明确要求，规定家政企业应按月给家政服务员发放工资，提供每周不少于连续24小时的休息时间；应如实告知家政员所服务的客户情况（如客户及相关人员是否患有传染、精神等疾病），家政服务人员有权拒绝可能危及其人身安全健康的家政服务，在岗家政服务人员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回炉”培训等。

同时，《规范》对家政员社会保险问题分三种情形予以

明确：家政服务企业与服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的，应履行社会保险登记、申报义务，按月足额缴纳城镇职工社会保险费；家政服务人员不具备签订劳动合同条件的，可作为灵活就业人员按规定自愿参加城镇职工社会保险或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并在出台试行政策的地区为家政服务人员优先参加工伤保险；招用已达到或者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但年龄不超过 65 周岁、未办理退休手续的家政服务人员，应依法为其缴纳工伤保险。

此外，《规范》要求员工制家政企业应依法建立工会，并同步组建女职工委员会；每年对 35 岁以上女职工进行一次宫颈癌、乳腺癌筛查。

江苏省“一企来”热线打好创新牌

去年 11 月 18 日，江苏省 12345 政务热线开通“一企来”专线，专门受理企业政策咨询、投诉举报、意见建议。省市两级政府部门，遴选熟悉政策的工作人员担任政策专员，组成继服务专席后的第二支服务队伍。较为简单的政策咨询，由“一企来”服务专席直接解答；专业性强的，服务专席连线政策专员，由政策专员给予权威、准确的答复；较为复杂、一时难以解答的政策咨询或其他诉求，形成服务工单，交相关职能部门在限定时间内办理、答复。一年来，全省“一企来”热线通过电话、微信小程序等渠道，受理企业诉求 36.9

万余件，月均近 3.1 万件，单月最高 4.1 万件。

下一步，该省政务办将制定“一企来”服务运行管理规范，为企业提供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的服务；联合有关部门出台激励措施，让更多政府部门的党员干部加入“一企来”政策专员的队伍；开展政策专员进园区、进企业活动，设立并定期公开“政策专员服务企业排行榜”，结合实际调配、优化政策专员力量；梳理企业关注的高频服务事项和政策信息，方便企业自助查找查看，让“政府可找、政策可见、服务可得”的“一企来”热线，更好地陪伴企业发展。

安徽省全面启动活体资产抵押贷款业务

近日，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中国银保监会安徽监管局印发《实施活体资产抵押贷款业务若干意见》。

活体资产抵押贷款（以下简称“活体贷”）主体是具有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标准化规模养殖企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及农户，达到我省畜禽养殖场（小区）规模标准的牛（奶牛、肉牛）、猪（育肥猪、能繁母猪）、羊及其他畜禽养殖场活体畜禽（含种畜禽）。贷款用于借款主体购进活体畜禽以及相关饲养支出，养殖场等畜牧业基础设施建设、维修和生产经营等合法用途。

《意见》提出，要充分利用国家动物标识及疫病可追溯

系统，为“活体贷”提供数据支持。开办活体抵押登记业务，发挥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作用，将活体资产明确纳入抵押登记品种。提高农业保险保障力度，探索通过保单质押等方式为活体养殖户增信。《意见》要求，到 2022 年年底，“活体贷”业务实现 16 市全覆盖，基本建成省、市、县三级联网的活体资产抵押综合服务体系。

域外动态

山东首发个体户纳税信用评价结果

11 月 25 日，山东省发布首个年度个体工商户纳税信用评价结果，填补了该省个体工商户纳税信用评价的空白，为完善个体工商户信用档案，实施纳税信用分级分类提供了可靠依据。

自 2020 年起，山东省税务局对全省个体工商户开展纳税信用评价和动态管理。今年 4 月，山东省税务局制发《山东省个体工商户纳税信用管理办法办法（试行）》，涵盖了信息采集、级别评价、结果应用、异议处理、信用修复等要素，形成了“全环节”的纳税信用制度框架体系。个体工商户纳税信用由高至低设置 A、B、M、C、D 五个级别的纳税信用等级。税务机关按照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原则，对不同信用级别的个体工商户分类服务和管理。其中，对纳税信用评价

为 A 级的纳税人采取发票管理、个性化纳税服务、留抵退税等 8 个方面的激励措施；对纳税信用评价为 D 级的纳税人，税务机关将依法严格管理，并在发票领用、出口退税、纳税评估等方面采取严格管理措施。

深圳市发布高质量发展企业评价标准

11 月 22 日，深圳高质量发展与新结构研究院发布《深圳企业高质量发展评价指标体系 (2021) 白皮书（征求意见稿）》，为探索 “高质量发展企业” 的评价标准尝试建立了一套观察评价方法。

该指标体系具体指标构建包含六大维度：创新维度、协调维度、绿色维度、开放维度、共享维度及效益维度。其中，创新维度最为重要，占比 30%；效益维度占比 20%，该维度选取体现企业改革创新、经营能力和管理水平的财务指标进行考察；绿色维度占比 15%，企业由低端向高端升级，与由高碳向低碳转型，属于高质量发展的同一过程；协调、开放、共享三个维度作为考察企业是否符合 “高质量发展” 标准的重要指标。高质量发展企业应深度融入区域经济协调发展，能够实现企业与区域高质量发展双赢；坚持引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占据全球价值链和创新链高端位置；对所属区域、产业和行业发展有所贡献，并认真履行社会责任。

深圳发布三大专项支持政策促进前海发展

11月22日，深圳市前海管理局首次发布扩区后系列专项扶持政策，涉及人才发展、金融业发展和办公用房等领域。政策呈现出三大特点：一是大多数政策都覆盖到宝安、南山等前海扩区后区域；二是突出深港合作，同等条件下适当向港人港企倾斜；三是注重扶持在地经济，即“注册地、实际经营地、税收缴纳地”要求在前海合作区（含扩区范围），推动产业聚集。

其中，《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支持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对战略科学家实行“一人一策”，为其量身定制“政策包”；对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分别给予324万元、216万元人才奖励，分6年平均连续发放；对经认定的卓越工程师，给予36万元人才奖励，分3年平均连续发放；对入选广东省、深圳市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团队，带头人按项目资助金额10%、最高200万元奖励，核心成员按项目资助金额5%、每人最高100万元奖励。新政策还首次鼓励市场化机构引进和举荐上述人才，最高可奖励200万元。

《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支持金融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涉及深港金融合作的政策占比高达60%，并予以独特支持。对粤港澳大湾区重大金融合作平台

与金融基础设施给予 200 万元奖励；对香港虚拟银行在前海设立的金融科技子公司最高给予 300 万元扶持；对参与“跨境理财通”业务的前海合作区银行按业务规模给予奖励，给予港资大宗商品现货交易场所最高 1500 万元扶持等。同时，每年安排 1000 万元支持数字人民币应用和推广，给予开展数字人民币业务的机构 100 万元至 300 万元不等的落户奖励；经认定的绿色金融机构可获 100 万元奖励；对上市企业给予一次性 200 万元奖励等。此外，对新注册或新迁入前海的持牌金融机构等给予一次性落户奖励，其中符合条件的商业银行专营机构可获得最高 1000 万元奖励。

《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促进产业集聚办公用房资金补贴办法》意在提高前海办公楼宇入驻率和产业集聚度，对港资企业、总部企业扶持力度大。总部企业申请购置扶持，每平方米可补贴 3000 元，最高不超过 3000 万元，分三年平均发放；其他重点机构则每平方米补贴 1500 元，最高不超过 1500 万元，分三年平均发放。而总部企业申请租金扶持，则每年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

国内首个“碳中和”社区在广东佛山投运

日前，全国首座氢能进万家智慧能源示范社区项目（以下简称“示范项目”）在佛山南海正式投运，示范项目按照未来氢能社区标准打造，致力为全国建设“碳中和”社区探

索标准和路径。

示范项目以南海区丹灶镇丹青苑作为载体，通过综合运用多项节能、新能源技术，大幅提升能源利用效率，逐步实现可再生能源对化石能源的替代。针对社区热、电、气独立成网，能源使用效率不高的现状，示范项目一期率先把燃料电池热电联供设备大规模引入社区，依托现有城镇燃气管网，经过氢燃料电池发电，同时运用多能互补能源微网、社区智慧能源系统等前沿技术，实现储能、供能、用能一体化智慧能源互联互通。示范项目不仅把能源利用效率提高到92%、碳排放降低50%，并且填补了氢能并网联供在国内建筑行业运用的空白。

未来，示范项目二期工程还将依托周边工业园区的光伏发电，输出电解水制氢，形成局域氢气管网，让所有可再生能源向氢气管网集结储能，替代化石能源，以实现“碳中和”社区的建设目标，让住户不用再缴纳燃气费和电费。

以目前的产业化条件，建设“碳中和”社区，每平方米住宅造价大约增加1500元，“碳中和”社区在一、二线城市具备率先推广的条件。

重庆打出政策“组合拳” 力促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

《重庆市支持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政策措施（2021—2023年）》日前出台，打出政策“组合拳”，加快推进氢燃

料电池汽车试点示范和推广应用，推动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发展，培育新的增长动能。

具体来看，该市将对纳入整体规划并建成运行的前 10 座加氢站，按建设实际投资 30%的比例对加氢站投资主体进行补贴，单站补贴金额最高为 300 万元；对加氢站给予运营补贴，补贴标准每年进行调整，2021 年对每座加氢站按年度累计加氢量给予每千克 30 元、单站最高 300 万元的运营补贴。

在资金补贴之外，该市还将以定线物流货运车、公交车、市政环卫车、邮政快递车等为重点，加快推进公共服务领域氢燃料电池汽车的推广应用，稳步提升氢燃料电池汽车应用规模。同时，该市明确，对在本地注册登记的中型及以下氢燃料电池货车给予通行便利。此外，聚焦商业模式创新，该市还将支持有关企业成立融资租赁平台公司，助力氢燃料电池汽车大规模示范应用。

重庆市成立全国首家数字经济人才市场

11 月 20 日，中国重庆数字经济人才市场成立。这是经人社部批复设立的中国首家数字经济人才市场。到 2025 年，该市场将力争打造成高端数字经济人才培育基地、全国数字经济人才输送交流平台。

该市场将突出综合性、专业性、全国性的建设方向，围

绕数字经济人才“引、育、留、用、转”等关键环节，致力于为数字经济人才和企业提供一站式人力资源服务解决方案。为合理利用现有成熟平台资源，中国重庆数字经济人才市场依托重庆市大学生就业创业公共服务中心平台打造。该平台成立至今，已累计开展就业创业活动 1000 余场，服务大学生 71 万人次，可提供线上线下招聘、创业孵化路演、职业能力提升等各类功能服务，具备建设数字经济人才市场所需的条件，能快速投入使用。